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总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84%，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事项概述

（一）担保事项一概述

因房地产项目开发融资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荣园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园置业”）接受杭州锦邑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总额不超过 102,000 万元的借款。为支持公司子公司房地产业务开展，公司为“荣园置业”提供总额不超过 102,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起始日至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公司持有宁波嘉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凯巍企业服务有限公司的股权提供质押，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本次担保中涉及的融资机构、被担保主体、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的全部相关合同为准。

担保人：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宁波荣园置业有限公司

债权人：杭州锦邑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担保金额：总额不超过 102,000 万元人民币

（二）担保事项二概述

因房地产项目开发融资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平湖荣华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华置业”）拟接受金融机构提供总额为 70,000 万元的借款。为支持公司子公司房地产业务开展，公司拟为“荣华置业”提供总额不超过 7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他担保条件包括

但不限于公司所持子公司股权质押、土地使用权或在建工程抵押等，具体以实际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三）担保审议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0年12月14日、2021年1月5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和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预计情况的议案》。详见分别于2020年12月16日、2021年1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预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6）和《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2021年度公司对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250亿元的担保，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50亿元的担保。在担保预计对象及额度范围内，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每一笔担保的具体事项，董事会在取得股东大会授权之同时，进一步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每一笔担保的具体事项。根据担保预计情况及相关授权，本次公司为“荣园置业”、“荣华置业”提供担保的事项属于公司对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在授权的250亿元额度范围内，由董事长审批决定。

二、担保事项基本情况表（单位：万元）

担保方	授权担保对象	本次被担保方	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经审批总可用担保额度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是否关联担保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率≥70%的控股子公司	荣园置业	99%	-	1,999,400	102,000	12.42%	1,827,400	否
		荣华置业	100%	100%		70,000	8.53%		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担保对象一

1. 公司名称：宁波荣园置业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21年6月9日

3. 注册地点：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丽园北路755号1165室

4. 法定代表人：徐小峰

5.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6.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

7. 股权结构：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荣园置业”99%股权，杭州锦邑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荣园置业”1%股权。

8. 关联情况：“荣园置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非关联方，与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9. “荣园置业”暂无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10. 信用等级状况：信用状况良好。

11. 被担保方非失信被执行人。

12. 项目概况：“荣园置业”开发的宁波市海曙区长乐东地段HS03-01-08地块土地面积42,889平方米，位于宁波市海曙区，该项目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预计能取得较好的投资收益。

(二) 担保对象二

1. 公司名称：平湖荣华置业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20年12月28日

3. 注册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花园大厦22楼2201-6

4. 法定代表人：陈寅

5. 注册资本：贰仟万元整

6.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7. 股权结构：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荣华置业”100%的股份

8. 关联关系：“荣华置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非关联方，与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9. “荣华置业”最近一期财务数据（单位：元）：

	2021年5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35,264,392.29
负债总额	1,035,433,232.38
或有事项	-
净资产	-168,840.09
	2021年1-5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利润总额	-183,941.86
净利润	-168,840.09

10. 信用等级状况：信用状况良好

11. 被担保方非失信被执行人

12. 项目概况：“荣华置业”开发的嘉兴市平湖2020平-60号地块面积46,813平方米，位于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解放西路北侧、规划道路西侧。该项目交通便利，周边商业及教育配套设施完善，预计能取得较好的投资收益。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一

1. 担保金额：本金总额不超过102,000万元人民币
2. 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起始日至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3.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股权质押担保

（二）担保合同二

1. 担保金额：本金总额不超过70,000万元人民币
2. 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起始日至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3.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荣园置业”、“荣华置业”提供的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房地产项目开发的日常资金需求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加快项目的开发进程，保障子公司日常业务的顺利开展，且担保对象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此次担保事项在年度担保预计额度范围内，符合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1,864,626万元，占公司最

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27.12%。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 72,57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84%。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九日